

專案質詢

8-1-10-0733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 日印發

案由：本院孫委員大千，鑒於國內各系統之救難大隊所配備之救生設備良莠不齊，且每位搜救人員所配備之設備等級跟內容相差迥異，未能有一致之標準，導致救難隊員在救難過程中如遭遇個人生命危害時，通常也難以自保，造成寶貴救災人力之損失跟犧牲，故為求國內第一線搜救人員之生命保障與執勤安全，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本年度三月份，海鷗救難隊於執行公務期間因風切墜海，機組五人於黑夜墜海後，因救難隊員所穿著之救難設備為傳統外掛式設備，也就是必須由救難隊員手動開啟才能發光，此舊款救難設備已影響後續黃金 72 小時的救難工作。
- 二、目前國內各系統之救難大隊所配備之設備良莠不齊，規格不一，部分預算充足的救難大隊可添購較新救難設備，故在救難隊員自身遭遇不測時，能給予較明確的求救訊號，然部分救難大隊所使用之設備落後，在救難隊員遭遇不測時，必須要手動調整才得以發出求救訊號。
- 三、在本次事件中，海鷗大隊之救災人員之配備即在救生衣上外掛設備包，在遭遇急難時再由機組人員手動開啟。但有效使用此舊款設備之前提必須是機組人員在受難後必須保持清醒，否則能無法發揮功能。
- 四、救難隊員是國家重要的人力資產，但以目前設備不足且沒有統一標準之前提下，很容易造成救難隊員於救災過程中之損失或犧牲，故為保障救難隊員之生命保障與執勤安全，本席要求應儘速檢視現有救難大隊之設備規格，並予以編列預算添購適當的救難設備。